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6樓北區  
承辦人：許巧芸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944  
傳真：02-27227989  
電子信箱：ga\_108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5月28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交人字第108303119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員工休閒活動隊社攝影社謹訂於108年6月21日辦理  
「人像與風景習拍」講座，請鼓勵同仁踴躍報名參加，請  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將邀請具豐富攝影經驗、曾榮獲多次攝影活動獎項之徐仁和先生擔任主講人，講授人像與風景之拍攝。
- 二、活動時間及報名方式：
  - (一)時間及地點：108年6月21日(星期五)下午6時30分至8時，於本府市政大樓2樓北區201多功能會議室舉行。
  - (二)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108年6月14日(星期五)止。
  - (三)課程內容：人像與風景習拍。
  - (四)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(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SjEQrMXbmdF8ihxD8>)。
- 三、報名錄取者，務請準時與會；如於報名後，因故無法參加者，請通知承辦人；無故未出席者，將停止參加活動1次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政府交通局除外)

明湖國中 1080528



\*QGAA1086003411\*



副本：

2019/05/28  
12:20:46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裝



訂

線

